

股票代码：600356

股票简称：恒丰纸业

编号：2015-007

转债代码：110019

转债简称：恒丰转债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鉴于公司的性质已由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外资比例低于 25%）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公司）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注册资本、股本总额发生相应变化，现对《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如下：

序号	原章程相关条款	修改后的章程相关条款
1	<p>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》的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[1993]431号文批准，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；在牡丹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。</p> <p>公司已经依照《公司法》进行了规范，1996年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[1996]107号文确认为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，并依法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重</p>	<p>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》的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[1993]431号文批准，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；在牡丹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。</p> <p>公司已经依照《公司法》进行了规范，1996年经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黑体改复[1996]107号文确认为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，并依法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。</p> <p>2007年8月3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</p>

	<p>新登记手续。</p> <p>2007年8月3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[2007]1317号文批准,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。</p>	<p>务部商资批[2007]1317号文批准,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。</p> <p>[]年[]月[]日,经黑龙江省商务厅[]号文批准,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。(以实际批准机关的批准日期和文号为准)</p>
2	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2329686 元。</p>	<p>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7031018 元。</p>
3	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2329686 股,每股面值人民币 1.00 元。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 252329686 股。</p>	<p>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7031018 股,每股面值人民币 1.00 元。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 257031018 股。</p>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